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 112年度新進老人暨身心障礙保護社工人員個別性訓練班 實施計畫</p>	
一、目的	提升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保護社工人員之專業知能，俾協助其掌握相關政策及業務發展，確保服務品質。
二、依據	保護性社工訓練實施計畫
三、訓練對象及人數	1.訓練對象：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受委託民間團體老人或身心障礙者保護業務到職未滿1年或業務相關社工人員(包括處理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75條的社工人員及其他常接觸身心障礙個案之家庭暴力防治服務社工人員)。 2. 訓練人數：60人
四、訓練時間	112年 10 月 24 日至 112 年 10 月 25 日
五、訓練課程	14小時。(詳如課程配當表)
六、訓練地點	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 (南投縣草屯鎮南埔里南坪路528號)
七、訓練經費	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 112年度訓練業務經費項下支應